

附件 7

2025 年度茂名市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 生活困难补助市级配套资金绩效 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
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对应“二级项目”数量：6

部门名称：茂名市卫生健康局（公章）

填报人：黄文飞

联系电话：0668-2979212

填报日期：2026 年 6 月 22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卫生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粤卫函〔2012〕166号）精神，我省从2013年起对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发放生活困难补助。

1. 补助对象

补助对象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1）具有广东省户籍。
- （2）2012年12月31日前离岗。
- （3）截至2012年12月31日，男性年龄满60周岁、女性年龄满55周岁。
- （4）持有有效的农村接生员或赤脚医生证明文件。

2. 补助标准

- （1）工作年限超过30年（含30年）的，每人每月补助900元。
- （2）工作年限在20-30年（不含30年）的，每人每月补助800元。
- （3）工作年限在10-20年（不含20年）的，每人每月补助700元。

（二）项目决策情况。

符合补助条件的相关人员补助足额下达到位。

（三）项目绩效总体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

2025 年度全市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已按时足额发放到补助对象个人账户，切实解决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收入水平，维护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和稳定大局。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为 100 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我市符合补助条件的对象共 3279 人，其中 30 年以上 1889 人，20-30 年 851 人，10-20 年 539 人，结算 2024 年度资金后市级实际应配套 2025 年度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 505.96 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茂名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茂财社〔2025〕84 号）共下达 2025 年度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 505.96 万元，配套率 100%。全部下达到属地财政部门，执行率 100%。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专项资金无分用途。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